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办公室文件

化办发〔2023〕1号



中共化隆县委办公室 化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化隆县 2022-2023 年“青海年·醉海东” 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直各单位：

《化隆县 2022-2023 年“青海年·醉海东”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化隆县 2022-2023 年“青海年·醉海东”冬春季 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实施方案

为激活全县文旅消费市场，推动文旅行业复苏发展，丰富全县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持续打造“青海年·醉海东”文化旅游活动品牌，营造“欢乐祥和、文明健康、低碳环保”的节日氛围。现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传承河湟文化，弘扬海东精神，释放文旅消费潜力，促进文旅经济快速复苏，打造海东文化旅游活动品牌，全面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进一步提高全县各族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活动主题

观黄河 赏天鹅 品美食 游山水

三、活动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3 月

四、活动地点

群科新区、各乡镇

五、主（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共化隆县委、化隆县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中共化隆县委宣传部、县文体旅游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活动安排

(一)“青海年·醉海东”化隆县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暨首届“观黄河·赏天鹅”摄影文化旅游季启动仪式

1.启动仪式。

内 容：启动“青海年·醉海东”化隆县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暨首届“观黄河·赏天鹅”摄影文化旅游季，全面展示山水化隆独特魅力，丰富全县冬春季文化旅游活动内容。

时 间：1月13日

地 点：东泓人才培训基地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和草原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群科镇人民政府、供电公司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协调东泓人才培训基地，做好启动仪式文艺演出策划、组织编排、舞台搭建、氛围营造等工作；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宣传报道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现场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置工作；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活动期间黄河岸边湿地保护与林地防火工作；群科镇、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负责演出现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供电公司做好广场电力保障，配备应急供电车和工作人员，制定应急供电预案并演练；各责任单位在划分的区域内，根据行业特点制作展板、发放

宣传品，进行便民宣传服务。

2.徒步健身活动。

内 容：由县直各单位选派 3 名干部职工，各乡镇选派 2 名干部职工，群科镇、牙什尕镇、德恒隆乡各另选派 10 名群众代表参加徒步健身活动，提振全县广大干部职工的“精、气、神”。

时 间：1月 13 日

地 点：滨河公园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徒步线路：群科新区滨河公园—安达其哈景区—天鹅湖畔）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群科镇人民政府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组织干部职工做好徒步健身活动，积极宣传、引导游客到化隆观黄河、赏天鹅、品美食、游山水；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活动期间黄河岸边湿地保护与林地防火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群科镇人民政府负责徒步线路周边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组织农家院搞好游客接待，组织当地特色小吃、旅游纪念品的销售活动。

3.天鹅湖摄影展。

内 容：邀请化隆县摄影家协会、摄影爱好者在母亲河边用镜头展示天鹅的优雅与自然的和谐，为冬季旅游增光添彩。

时 间：1月 13 日

地 点：东泓人才培训基地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县广电局、县林业和草原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县文体旅游局

工作任务：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征集摄影作品 100 幅，在东泓人才培训基地进行展览，评选出优秀天鹅摄影奖，并通过“化隆文艺”“青海摄影”“中国摄影”等网络平台进行多种形式宣传报道，进一步提升化隆文化旅游知名度；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活动期间黄河岸边湿地保护与林地防火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各类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县文体旅游局负责配合各单位做好现场协调工作。

(二)“启航新征程 奋进新时代”迎新春系列活动

4.化隆县 2023 年春节联欢晚会。

内 容：以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思想，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组织一台以“和谐之春”为主题的春晚。通过歌曲、民族舞蹈、乐器演奏及政策法规等形式，反映化隆县各项事业取得丰硕成果，营造各族人民群众共同创建民族团结典范的浓厚氛围。

时 间：1月 19 日

地 点：黄河绿洲生态园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各乡镇、各相关单位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节目编排及审核、主持词撰写及审核、舞台搭建、现场指挥等总协调工作；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做好春晚的宣传报道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各乡镇、各相关单位协助做好相关人员抽调等工作。

5.“正月十五闹元宵”花灯展。

内 容：在群科新区广场制作大型景观花灯和景观灯带，广场树木彩灯装饰，灯展活动集烟花燃放、赏彩灯、猜灯谜为一体，充分展示化隆人民欢乐祥和过大年，红红火火迎新春的喜庆气象。

时 间：2月4日至5日

地 点：群科新区广场、巴燕主城区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新区管委会、供电公司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此项工作的总协调工作；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新区管委会负责巴燕主城区及群科新区氛围营造工作，在迎宾街道、府西路和新区广场周边树木做好彩灯装饰，悬挂灯笼、制作彩门，打造年货一条街及赏花灯一条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临街商户的挂灯氛围营造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

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供电公司负责做好电力保障工作。

6.“文化进万家 非遗过大年”——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化隆唐卡）展。

内 容：邀请化隆宗喀噶哇仓非遗文化开发有限公司、青海宗喀白光艺术院等企业展示具有鲜明特色的化隆文化非遗项目及文创产品，打造展示、交流、交易的非遗活动平台，让广大人民群众体验民族传统文化及手工技艺，走进非遗世界，感受非遗魅力。

时 间：1月 28 日至 1月 30 日

地 点：青土山民俗博物馆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县公安局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组织各相关企业开展化隆唐卡、白日光非遗面塑、面具、泥塑、壁画、彩绘等非遗项目的展示；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县公安局负责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

7.“百姓大舞台 越演越精彩”——农村春节社火调演。

内 容：组织各乡镇优秀社火表演队在群科新区和巴燕主城区进行综合表演，全面展示地方社火文化的独特魅力，营造全民参与、舞动化隆、共享盛世的节日氛围。

时 间：2月 3 日

地 点：群科新区和巴燕主城区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各乡镇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此项活动的总协调；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各乡镇负责本乡镇社火队、锅庄队在本乡镇的集中调演，并做好乡政府周边环境整治及各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在乡镇演出后由县文体旅游局负责组织各乡镇优秀社火表演队在群科新区和巴燕主城区进行综合表演；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负责安排人员到活动现场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

8.拉面之乡春节年货大集。

内 容：组织广大商贸流通企业参加年货大集活动，秉承“诚信兴商”经营理念，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促销活动。激发消费潜力，满足人民群众多元消费需求，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力确保化隆县2023年首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实现“开门红”。

时 间：1月10日

地 点：群科新区杏花广场

牵头单位：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各乡镇

工作任务：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负责承办“庆元旦·迎新春”启动仪式，保障商贸流通，进一步刺激消费；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负责展销全县特色农畜产品、乡镇土特产等；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

（三）“青海年·醉海东”体育系列活动

9.化隆县“第十一届迎新春”民族传统射箭精英赛。

内 容：各乡镇射箭协会组织参赛队参加射箭比赛，展现传统射箭比赛深厚的文化底蕴和地方文化特色，进一步促进各民族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增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时 间：2月1日至4日

地 点：群科新区公共体育场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县公安局、县卫生健康局、各乡镇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比赛开幕式及第二阶段决赛工作；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本次活动宣传报道工作；各乡镇负责本辖区射箭比赛第一阶段预赛选拔工作，并派专人负责带队参加全县比赛；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负责开幕式及比赛场地的环境卫生治理；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

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

10.化隆县“第二届迎新春”乡镇篮球赛。

内 容：组织各乡镇代表队开展篮球比赛，进一步激发广大人民群众对体育运动的热情，推进全民健身事业，活跃农村文体活动，普及和推动农村篮球运动，营造充满活力的春节气氛。

时 间：2月10日至17日

地 点：群科新区公共体育场

牵头单位：县文体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各乡镇

工作任务：县文体旅游局负责此项活动的总协调；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本次活动宣传报道工作；各乡镇负责组织篮球队参赛，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1名，男运动员12名，运动员身份必须为本乡镇常住的辖区居民；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

11.化隆县2023年迎新春趣味运动会。

内 容：各乡镇、各相关单位选派干部职工、群众代表参加举办宗旨为“兴高采烈、同庆新年、永葆活力、共谱新篇”的趣味运动会，以健康向上、充满活力的精神面貌迎接新春佳节。

时 间：2月21日至23日

地 点：群科新区公共体育场

牵头单位：县总工会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妇联、团县委、县广电局、县文体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各乡镇、各相关单位

工作任务：由县总工会牵头，县妇联、团县委积极配合组织运动会比赛相关事宜，做到活动内容安全有序、丰富有趣。县委宣传部、县广电局负责本次活动宣传报道工作；县文体旅游局负责配合各单位做好协调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在活动场地就近安排救护车，配备医护人员，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等医务保障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现场车辆停放及安全保卫工作。

七、组织领导

为确保化隆县 2022-2023 年“青海年·醉海东”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顺利举办，成立本次活动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张爱如 县委书记

马占奎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副组长：田 军 县委副书记

李照本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田世斌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雷风泉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旦 正 县政府副县长

雷青顺 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冶桂兰 县政府副县长

冶 刚 县政府副县长

	马冠毅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	马晓凯	县委办公室主任
	马孝云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李玉峰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县广电局局长
	韩志远	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高成林	县财政局局长
	杨玉恭	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局长
	沈志伟	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局长
	陈青云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李 良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党伟邦	县文体旅游局局长
	张元庆	县水利局局长
	刘玉栋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马明琪	县林业和草原局局长
	才让当智	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局长
	赵 政	县地方品牌产业培育促进局局长
	许延亮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王晓成	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局长
	马维祥	群科新区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何建军	县公安局副局长
	蒋明闪	县生态环境局局长
	冶成功	县气象局局长
	王 进	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席

牛喜荣 县供电公司经理
张峙平 县电信公司总经理
温生兰 县移动公司经理
余绪峰 县联通公司经理
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文体旅游局，冶桂兰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党伟邦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活动的筹备组织和服务保障工作。

八、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要将举办好“青海年·醉海东”春节系列活动作为充分展示文化自信、丰富群众节日文化生活、推动化隆文化旅游事业再上新台阶的重要举措，高度重视、及早安排，积极组织、广泛动员，确保组织人员到位、措施应对到位、资金保障到位。认真做好各项文化旅游活动的筹备实施工作。各牵头单位要拿出切实可行的单项实施方案，责任领导要亲自审核、亲自把关。

(二)夯实责任，确保安全。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互相支持、加强协作，各项活动的责任单位，要按照任务分工，认真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县公安局、交警、应急、住建、电力等部门要提前制定安全预案，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维护社会公共秩序。各单位要把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当前重中之重，继续保持高度警觉，做到思想不麻痹、防疫不懈怠、防护不放松，确保文化活动安全、顺利、高质量完成。

(三) 强化宣传，扩大影响。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要积极营造节日活动氛围，既要深入挖掘创建相关素材，构建宣传矩阵，又要在全县公共文化服务场馆、景区、酒店嵌入“青海年·醉海东”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宣传元素，多形式拓宽宣传广度，大力度提高宣传质量，进行有深度、有影响力的宣传报道，着力讲好化隆故事，传播化隆声音，努力在全社会形成人人重视、人人支持、人人参与的浓厚活动氛围。